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AIRCRAFT LEASI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中國飛機租賃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48)

### 更改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飛機租賃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自 2020 年 9 月 10 日起，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已由香港夏慤道 16 號遠東金融中心 28 樓更改為：

香港夏慤道 16 號遠東金融中心 32 樓

本公司之電話及傳真號碼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中國飛機租賃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潘浩文

香港，2020 年 9 月 10 日

於本公告日期，(i)執行董事為趙威博士、潘浩文先生及劉晚亭女士；(ii)非執行董事為鄧子俊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范仁鶴先生、嚴文俊先生及卓盛泉先生。